

嵊州市小吃共富建设项目（一期）

（第一号）澄清文件

各潜在投标人：

现对《嵊州市小吃共富建设项目（一期）》招标文件，项目编号：（ A3306830770000069 ）

（第一号）澄清如下：

- 1、原招标文件 P1 本次招标工程审定预算造价：“13626.1784 万元”更改为“13845.9087 万元”
- 2、原招标文件 P6 最高投标限价“ 13626.1784 万元”更改为“13845.9087 万元”
- 3、原招标文件 P71 编制说明相关内容更正内容详见附件招标文件 P71。
- 4、原招标文件 P40 工程量清单的评价项目序号 1 项目编码“010501001002”更改为“010501001001”
- 5、工程量清单以本次提供的为准，具体详见“嵊州市小吃共富建设项目(一期)--最终版预算审核.SXKBX”附件“嵊州市小吃共富建设项目（一期）（最终版预算审核）.xlsx”。请各潜在投标人重新下载。
- 6、其他内容不变。

（第一号）澄清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一部分，若与招标文件中的内容有重复之处，以（第一号）澄清文件为准。所修改的内容对投标单位具有同样的约束力，并按要求参加投标。

招 标 人：嵊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

招标代理人：绍兴市鼎正建设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 年 10 月 31 日

